

青石街

NEW SUPPLEMENT

1437号

投稿邮箱:xinfukan@126.com

欢迎新老朋友来街上做客,这里有平凡生活中的烟火气,有日常琐碎里的人情味。言之有物,皆是文章。

读书的少女

南京 李海燕

她长着一张娃娃脸,脸部弧线圆圆的,脸上像砂纸,蒙着一层细沙,脸蛋红扑扑的,眉眼中英气。黑而密的马尾挂在脑门后面,像是树木的根须,但又比那要蓬松些。

“你选一本书吧。”我指了指纸箱。纸箱里面是我们为参加乡村校园阅读活动的孩子们准备的,一本一本挑出来的。

她在《我的阿勒泰》和《太白金星有点烦》之间挑选,这边放不下,那也不想丢。我跟她说:“两本书都很有看头,你可以看几页试试。这些书都是给同学们的,后面还可以找同学交换了读。”最后她选了《我的阿勒泰》。

然后,她就开始跟我说话。她很喜欢看书,但也不是每天都离不开的那种。我问她喜欢看哪一类的书,她说自己“正经”的书看得少,“不正经”的书看得多,大多是在电脑上阅读。最近读的书是《哑舍》,还有一些网络小说,不过名字太长了,只记得情节,说不上名字。她对电视剧《莲花楼》很着迷,所以把小说也读了一遍。后来,我查了查,《哑舍》是系列漫画,写少女爱读的纯爱、爱看的美颜以及爱嗑的CP。

她读纯文字的书,不太能看进去,情节特别精彩的除外,更喜欢带图片的书,或者搭着电视剧、动画片一起看。

我问她:“那老师推荐的书,读不读?”她回答,老师

和学校推荐的书不好读,但她有办法,她会制造一种“偷偷摸摸”的感觉来读,在补习班老师上课时偷偷地看。在她的筛选机制中,观看图画图像优先于看文字图书,看文字图书优先于再补习班。这个排序对于少男少女的自发选择来说再正常不过了。

我问:“爸爸妈妈带你一起看书吗?”她说,爸爸喜欢看网络小说,妈妈会和她看同样的书。他们会在她读书的时候纠正她的坐姿,不时地说两句“背挺直”,有点破坏阅读心情。我正想宽慰她,她忽然来了一句:“我已经看破红尘了。”说完,她笑笑,接着问:“老师,我还可以再拿一本书,给我的弟弟吗?”我看看她孩子气的模样,想着她说的“看破红尘”,愣了一愣,“这些书,只能给参加活动的同学。”她点点头。我问她:“是你亲弟弟吗?”她说是表弟。

后来,她和同学一块儿,大家交换着彼此手上的书,到了孩子们该吃晚饭的时间了,他们还站在那儿讨论,你一言我一语,哪本书好看,哪本书也好看。老师来催吃饭了,他们还不走。

那天,直到半夜,我才从窗口看到了三分之二的月亮,发着三分之二的柔光,几天前的满月我反而没有留意看到,再过几天,便是残月,接着又是新月……阅读也是,增增减减,去去留留。我想着,《我的阿勒泰》这本书,少女可一定要读啊。

儿时的立夏

江苏常熟 马雪芳

儿时的上半年,过了“五一”后,就扳着指头盼着立夏的到来。因为立夏这天不但可以吃到莴苣丝摊蛋或笋丝摊蛋,还可以吃到一两个煮鸡蛋。吃好了饭,还要去队上的牛棚里称人。立夏吃蛋、称人,是我们这里的一个习俗。据说立夏吃了蛋,人一年到头不生病,有力气,就是俗语说的“立夏吃蛋,石头都踩烂”。还有立夏称了人,以后坐船就不会晕船。

立夏这天,奶奶照例在灶头上洗刷好了碗筷,就拎了一只四角篮去屋后的竹园里挑笋。我家有个中等大小的竹园,到了秋天几乎都是同一个长得矮矮胖胖的竹匠来收购竹子,所以这个竹园成了我家重要的经济来源,也因此奶奶挑笋就很有讲究了,大笋不挑,笔直的笋不挑,专挑一些弯笋、病笋。选定了笋,奶奶右手握紧一把大斜凿——口子总是在砂石上磨得闪闪发光,朝笋根用力扎去,“噗”的一声,笋就倒在地上。奶奶挑了七八只弯笋、病笋后,再去屋子东边的菜地里拔莴苣、割韭菜、剪金花菜、采蚕豆荚等,装得满满一圆眼篮的碧绿。

我从学校放学回到家里,爷爷、父亲、母亲、姐姐、大哥也正好从队上收工回家,一大家子围坐在一张传下来的发着暗红的梓树八仙桌旁吃午饭。因为是立夏,奶奶做了一碗笋丝摊蛋。那时户上养鸡,队长严格控制每两人养一只的数量,主要是户上多养了鸡,怕鸡偷偷吃生产队稻田边的稻子、麦田边的麦子。我家有八口人,养四只鸡,一只公鸡,三只母鸡。公鸡是养到年夜作为年夜饭吃的,母鸡是生蛋的。因为母鸡只有三只,还保不准每天一只母鸡生一个蛋,所以一个月最多也就收获近二十个蛋。蛋平时舍不得吃,积攒满三四十个,母亲就把蛋小心翼翼地装进“油瓶篮”里,一早拎到桥头镇上卖,五分钱一个。卖完了蛋,母亲去镇东面的杂货店买三四斤三角四分钱一斤、两指宽的咸带鱼,这是一家人半个月吃的荤菜。

立夏见到桌上二号碗里一大碗金黄的笋丝摊蛋,我的心里真是欢天喜地啊,以致我吃了一碗饭后,又去添了一铲刀饭,其实是为多吃一点笋丝摊蛋找到充分

的理由。笋丝清香、鲜嫩、微甜,这个香已经有点竹叶的香味,这个鲜似现在超市里买的鸡精的鲜,这个甜有点似绵白糖的甜,当然比绵白糖的甜淡得多。笋丝与蛋是绝配,因为这样香味里又加了点似晒干荷叶的清香,鲜美里又加了点似虞山上的特产蕈菇的鲜。当时我想,要是天天能吃上笋丝摊蛋,那有多好啊。吃好了饭,我的肚子早圆滚滚的了,奶奶把煮熟的两个鸡蛋递到我的手里。我把鸡蛋装进裤袋,一边一个,拍一拍,心里才踏实。奶奶在堂屋里的架子背后抽出一张早已发黄的纸,说:“阿四(我的乳名),我们先去牛棚里称人。”

奶奶领着我来到生产队西面的牛棚。只见牛棚里已经有许多人在称体重了,嘈嘈杂杂的。一杆大秤的秤绳吊在牛棚的一根很粗的横杆上,弯弯的秤扎钩上挂着一只大竹丝秤箕。队上的现金保管员寿生当秤,这时秤箕里坐的是根全。寿生的右手在秤杆上打着秤砣绳,一直往里移,秤杆还是不上抬,寿生边打秤绳边打趣说:“根全,你阿吃饭的,怎么一百斤也不到?”最后寿生报出数字是九十八斤。根全不好意思地说:“我是反正一天吃到晚也吃不壮的。”接着是大春走进秤箕。寿生惊叫:“啊?你个家伙,这根秤杆几乎短一截了,一百六十六斤。”众人“轰”地发出一阵大笑。只见大春站起身,举起右手挠挠头:“我就是不吃饭,只喝水也瘦不下来的。”话音刚落,奶奶对寿生说:“寿生,我倪阿四要去学堂念书哉,插个队吧。”寿生笑着伸手摸摸我的头:“阿四称也不要称的,我一摸头就摸出几斤了,六十八斤。”结果称出来与寿生说的斤两一模一样,众人齐夸寿生眼力厉害。奶奶退到一边,展开捏在手里的那张纸,往纸上看一看,笑着说:“我倪阿四比去年重了五斤了。”奶奶没有上过学堂,但上过队上组织的几次夜校学习,原来这张纸上奶奶给我记着每年立夏那天我的体重。

立夏即将来临,不知怎么,昨晚我做了个梦,梦见已离开我们三十年的奶奶立夏刚吃好饭,就带着我去队上的牛棚称人呢。

老桃树记

淮安 朱玥

院墙的裂缝里探出半截桃枝,枝丫上还挂着去年褪色的红绸。这是我在拆迁废墟前与老桃树的最后照面。推土机的轰鸣声里,那些被晨露浸润的夏日记忆,忽然如桃花汛期的溪水般漫上心头。

外婆总说这株桃树与我同岁。二十年前她栽下幼苗时,我正在产房发出第一声啼哭。老宅的后院不设藩篱,几丛野蔷薇沿着竹篱疯长,在春深时节织就粉白相间的花障。桃树虬曲的枝干从这天然屏风中斜逸而出,像一管蘸饱胭脂的狼毫,在青砖墙上勾勒出年年不同的水墨。

惊蛰后的雨水总让桃树提前苏醒。起初是暗褐枝丫上鼓起芝麻大的芽苞,某日推窗,忽见整株树都笼在淡青烟霭里——那是千万新叶在晨光中舒展。待到清明前后,花事便到了极盛。重瓣的桃花不似单瓣品种清瘦,团团簇簇压得枝条低垂,倒像是天上云霞坠入人间,被老树苍劲的枝干稳稳托住。

记得某个花朝节,表兄妹们突发奇想要办桃花宴。二表哥踩着吱呀作响的木梯剪下开得最盛的几枝,表姐将糯米团子摆成五瓣花形,我偷来外婆的梅子酒斟在青瓷盏里。纷扬的落花坠入酒盏,荡起圈圈涟漪,那年我十五岁,第一次尝到春天的滋味。

真正的盛宴却在盛夏。当蝉鸣撕开溽热的空气,

桃叶便绿得近乎透明。毛茸茸的果实藏在叶隙间,表皮渐渐褪去青涩,透出胭脂色的霞晕。外婆摘桃自有一套章法:竹篮里要先垫层艾草,剪果柄需留三寸青枝,碰伤丁点果皮的定要当场吃掉。井水湃过的桃子盛在冰裂纹瓷盘里,果肉脆生生甜津津,咬下去的瞬间,能听见盛夏在齿间迸裂的声响。

最后一次摘桃是在立秋前夜。月光把老桃树的影子拓在粉墙上,枝丫间悬着的许愿绸带已褪成浅绯。外婆握着我的手剪下最后一颗桃,剪刀“咔嚓”声惊飞了栖息的夜鹭。她说桃木辟邪,让我折段枝条带回去扦插。

新居阳台的陶盆里,那截桃枝竟抽出了新芽。嫩叶在都市的夜风里瑟缩着,叶脉却执拗地伸展,像在摹写记忆中的某个春天。偶尔飞过的灰斑鸠误将它认作故旧,歇脚时抖落的绒羽,恍惚间竟带着老宅檐角的青苔气息。

前日收到故乡寄来的包裹,层层油纸里裹着去年晒干的桃胶。琥珀色的结晶在沸水中缓缓舒展,氤氲水汽爬上玻璃窗,模糊了窗外钢筋森林的轮廓。忽然想起那个关于“南柯一梦”的典故,此刻口中的清甜,究竟来自阳台那株稚嫩的新苗,还是二十年来在记忆土壤里愈扎愈深的虬根?

小巷里闪动的年少时光

南京 周世青

我常在夕阳斜照时分,轻握方向盘,穿梭于这座生活了几十年的城市街衢。古都的日新月异令我惊叹,旧时城郭的吉光片羽又时而浮现眼前。最近,我的一位年逾花甲的“老学生”在朋友圈连载“南京老城城南的温馨回忆”,其中关于仓巷的篇章,读来分外动情。仓巷,那承载我年少时光的地方,至今还珍藏

在记忆深处。我呱呱坠地于南京城南。1953年冬,襁褓中的我随父母自李家巷迁居止马营。止马营与仓巷同处朝天宫西南侧,中间隔着莫愁路。我家虽落脚路西的止马营,路东侧的仓巷一带却是我少时成长的“主场”。幼时的幼儿园在仓巷北口的建邺路上,接着就读的丁家巷小学则藏于仓巷的“支巷”深处。小学二年级时,母亲到双闸下放劳动,我转到父亲单位附近的螺丝桥小学,一年后重返“丁小”的我成了追赶者。四年级时我写了作文《给越南小朋友的一封信》,代表全校同学发往河内的一所小学。升入五年级,我当上了中队旗手。六年级时,乒乓球和毛笔字皆有所长进,但代表班级参加学校比赛总与第一名失之交臂,乒乓球难敌五年级的潘同学,书法写不过六年级的陈同学。

彼时小学下午放学甚早,本该出校门向西径直回家,我却贪玩东拐进入仓巷,南行不到百米来到门楣上写着“仓巷粮站”的78号。穿过前厅的粮站往后走,经过几进人家,尽头是二层楼房,前面有个小庭院。这是同班杨同学的家,也是少先队的“小队之家”。我们先用三四分钟匆匆做完作业,接下来就是尽情地玩,玩得忘了回家。玩什么呢?无外乎打康乐球,杨家自制的球台,四周的圆洞因不好挖而改为三角形,虽不如康乐球摊的正规,也足以让我们过瘾。或者,卸下门板拼起来打乒乓球。更简单的是打板羽球,拍子是木板的,比乒乓球拍稍大,球是在半球形的橡皮上插上三根塑料羽毛。据说这项运动产生于延安时期,如今已难见踪影。

在杨家总会碰到杨同学的哥哥,他也在“丁小”上学,高我们三个年级,是少先队的中队长,品学兼优,还写一手法度严谨的楷书,当然是我们这帮学弟的偶像。我最为景仰的是杨同学的父亲,他在外语学校教书,是全市首屈一指的数学名师,古文和书法也很厉害。更奇妙的是杨爸爸还会木工手艺,那张别具一格的康乐球台便是他的“杰作”。杨家满屋的藏书、案头的笔墨纸砚,加上古色古香的家具陈设,尤其是杨爸爸伏案疾书的清瘦身影,让我顿生对知识和文化的敬畏。在同学们看来,杨同学始终是班级里的佼佼者,这与他自幼在良好家风熏陶下养成的优秀品质密不可分。

光阴荏苒,杨哥哥后来与我妻子成了晓庄师范的同窗,且在同一所中学任教。杨哥哥晋升校长后,他们之间的关系依旧亲密如初。更加有缘的是,上世纪80年代,我和杨爸爸同在南大工会举办的高考补习班授课。他老人家是声名远播的名师,而我不过是初露锋芒的后辈。补习班人才荟萃,南大出版社邀大家编写“高中课程辅导丛书”,我有幸和杨爸爸的名字同列其中。

当年,杨同学时常向我讲起从父亲那儿听来的南京掌故,我对仓巷的最初了解便始于此。犹记仓巷因直通三国孙权的皇仓而得名,整条街巷形似龙脊,两边的“支巷”,即东侧的安品街、月牙巷、七家湾、牛首巷和西侧的木履巷、朱状元巷、丁家巷、东止马营恰似八支龙爪,故民间有“八爪金龙巷”之说。多年后翻看方志得知,这是暗合了古代仓储区“主街通衢,支巷储运”的营造智慧。史料记载,自明代甚至更早,鼓楼小粉桥至管家巷、大王府巷、仓巷一线,乃南北通衢,商贾云集之地。吴敬梓在《儒林外史》中多处提及仓巷,将此形容为“人文萃聚之区也,治山之气钟毓所凝”。上世纪90年代“聚益书屋”在仓巷率先开张,鼎盛时五十多家旧书店比邻而居,让千年古巷浸润在氤氲书香之中,我亦常常徜徉其间。

如今,仓巷不再有往昔的喧嚣繁华,但它蕴涵着的深厚历史文化却历久弥新。漫步其中,仿佛穿越时空、与历史对话。仓巷于我,不仅是家乡的小巷,更是心中的坐标,它见证了我的成长,也承载着我与故土的眷恋。无论岁月如何变迁,仓巷的故事将永远在我的心中延续,激励着我去追寻更多的美好与感动。